

標準局與消基會公布市售「塑膠地磚」檢測結果

為確保市售「塑膠地磚」安全性，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與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消費者文教基金會合作，112年於國內販售通路隨機購買10件商品進行「塑化劑含量」等檢驗，檢測結果「塑化劑含量」全數符合規定、「商品檢驗標識」計1件不符合規定、「中文標示」計3件不符合。

標準局呼籲，消費者應選購貼有「商品檢驗標識」之「塑膠地磚」，並檢視外包裝中文標示的完整性，如廠商名稱、地址、尺度(厚度)、製造日期、使用場所、表示製品種類之記號、回收材料之比例(若使用回收材料)及防焰性標示(若有符合防焰)等資訊；使用時，詳細閱讀說明書、警語及使用注意事項。同時亦提醒，塑化劑為一種環境荷爾蒙，屬干擾生物體內分泌的化學物質，會使兒童增加免疫系統受損、甲狀腺腫瘤、過動兒和幼兒學習障礙、注意力不集中等風險，使用時如有表層破損、裸露出內層、與平時使用不同的情況(如出現油狀物質)等，應立即進行更換地磚，以保護兒童安全。

標準局指出，「塑膠地磚」自112年1月1日起列為應施檢驗商品，應完成檢驗程序，始得進入市場銷售。對於市場上流通之商品，該局每年度均訂有市場檢查計畫，倘發現該類商品不合格者，將依相關法規處理，以雙重把關機制維護消費者權益。

(資料來源：行政院消費者保護會113年4月18日新聞稿)

撥打「1950」一通就護您，迅速諮詢消費問題

廉政檢舉專線 0800-286-586

法務部矯正署雲林監獄政風室關心您